A

焉农字〔2023〕61号 签发：尹清勇

对自治县政协十六届三次会议第163-15号提案的

答 复

**王永强、杨朝宏委员：**

在自治县政协十六届三次会议上，你们所提的《建立和完善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市场的提案》已收悉，经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1、建立和完善农村土地流转市场是提高农民收入的重要手段，通过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一是农民转出自己承包的土地，从传统农业中转移出来，改变原先"亦工亦农、亦商亦农”的兼业化状态,从土地的束缚中解放出来,安心地从事其他二、三产业及外出务工。二是农民以土地入股开展股份合作经营，或以其他更有利于自身的方式参与土地流转,获得高收入。三是农民可以在自己的承包地上打工,在参加分红的同时，又有打工收入，从而提高农民群众的收入水平。

2、建立和完善农村土地流转市场能够增强农业参与市场竞争的能力。在发展现代农业的今天，一家一户的传统土地耕作模式已经束缚了农业的发展,存在较多弊端,主要表现在:生产规模小,效率低,农民从事农业生产积极性低。通过建立和完善农村土地流转市场,推行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农户将土地参与流转，一方面，改变了传统的土地经营方式,实现了由分散经营，逐步向规模化、集约化方向的转变,促进了农民土地的有效集中和专业化生产，提高士地的产出率和收益率;另一方面,在各种合作组织的带动下，土地集约经营有了竞争力，能够按照市场需求组织生产减少了生产的盲目性和市场风险,增强了参与市场竞争的能力。

以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为平台,优化资本组合,整合生产要素大力发展农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和现代农业把零星的土地从农户手中集中连片,按效率原则重新配置土地，进行适度规模经营，不仅降低了农业生产成本促进了农业生产新技术和新型农具的推广应用,极大地提高了土地生产率,而且解决了土地细碎化、土地利用率低和土地闲置等问题,改变了以往农户分散经营的缺陷,使土地、资金、技术、劳动力等农业生产要素合理流动和优化组合，使农业生产逐步走上“专业化分工、规模化生产、产业化经营”的发展道路,实现土地资源的充分利用,提高土地的高效率性、高收益性，加快农村经济的发展。

分管县长：白永敏

主管领导：尹清勇

承 办 人：李鸿飞

 焉耆县农业农村局

 2023年5月23日